**采购需求**

1. **有关说明**
2.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必须逐条进行响应，有任何一条负偏离的，将导致无效投标。
3.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项目基本概况**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以下简称‘采购人’或‘医院’）绿化租摆及户外养护服务项目将于2023年11月15日到期。为改善医院绿化环境，拟公开招标采购室内绿化租摆及户外绿化养护服务项目。本项目分为两部分：室内绿化租摆和户外绿化养护服务。

1. **服务内容**

**（一）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数量** | **最高限价****（人民币 元）** | **履行期限** | **备注** |
| 1 | 室内绿化租摆 | 1项 |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  |
| 2 | 户外绿化养护 | 1项 |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  |

1. **项目服务总体要求：**

**第一部分：绿化租摆**

**4.1医院室内环境特点：**

1. 医院的室内24小时空调开放，温度白天通常在25摄氏度左右，昼夜有一定温差，温度环境较适宜植物生长。
2. 人员流动多，空气通风质量一般。
3. 不同位置的光照差别较大，尤其是走廊光照少。
4. 医院植物通常摆放在走廊，护士站等公共区域，摆放空间大。

**4.2植物摆放要求：**

1. 植物摆放的选择上首先要考虑能吸收有害气体，净化空气。
2. 植物选择要考虑光照、通风不好的特点，选择对光照和通风要求不高的植物。
3. 摆放植物的观感必须健康，生机蓬勃。生长状态良好，不得使用枝叶尖硬、花粉多的植物。
4. ★越秀院区及黄埔院区重点区域（越秀院区：1号楼、2号楼各门口、一楼大堂、八楼职工电梯厅等区域。 黄埔院区：正门门口两侧、一楼大堂门口、一楼问询台、水吧等区域）租摆植物每季度至少换一次摆放品种。
5. 租摆植物出现枯黄死亡等严重影响美观，中标人应及时更换，失去观赏效果的盆栽必须在24小时内更换完成。
6.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拟定清单数量进行摆放，单项品种不少于合同约定，若租摆数量在+5%范围内，采购人不予另外结算，每月租摆费用不予以调整。超出租摆数量在+5%范围，双方协商，按合同单价按实结算。采购人与投标人每季度进行清点，确认租摆数量。

固定摆放要求：越秀院区：每个护士站配置开花植物不少2盆，每个楼层病区配置大型植物不少于4盆。黄埔院区：每个护士站配置开花植物不少2盆，每个楼层病区配置大型植物不少于8盆，每个电梯厅大型植物不少于2盆。

原则上日常绿化租摆仅限于院区公共区域，包括公共厕所、会议室，不包括医生办公室、病房及医疗诊疗内绿植摆放。各科室可自行购买或因装修、重要活动等需要绿植的，可向管理部门申领，投标人有义务协助采购人进行日常养护，但不包括更换。

**4.3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

**4.4适宜植物：**（详见附件-1：《日常绿化租摆明细表》）

租摆明细表品种仅供参考，供应商提供的品种且不能低于目前的植物搭配档次，具体摆设品种由采购人决定。

**4.5服务工作范围**

1. 日常绿化租摆：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越秀院区、黄埔院区等公共区域（包括公共厕所）；（详见附件-1：《日常绿化租摆明细表》）
2. 重要活动绿化租摆：按采购人实际要求提供绿化租摆，按实结算；（详见附件-2：《重要活动绿化租摆明细表》）
3. 节假日绿化租摆：按采购人摆放的品种、数量、租摆花卉植物的合同单价按实结算（详见附件-3：《节假日院区绿化租摆报细表》）

（4）绿植采购（摆放类）：适用于使用科室办公区域装修完毕搬迁前吸附有害气味，改善环境或重要活动装饰。实际采购数量视实际情况决定，采购数量及品种根据供应商投标文件品种清单供采购人选择，具体采购费用按照清单综合单价按实结算（详见附件-4：《绿化苗木采购明细表》），每3个月结算一次。由使用科室提交钉钉申请，经主管科室审批同意后进行采购。

**4.6绿化租摆管理要求**

1. 在租摆期限内包工、包料、包质量、包运输、包安全、包清洁。
2. 绿化植物应符合本采购文件的“养护技术标准”及国家、省、市有关技术规程、规范要求。
3. 租摆养护包括的淋水、除草、扶正、杀虫、去除枯枝败叶及其它保证植物外观状态等工作，满足采购人对摆设的地点、规格、数量、要求、时限等，对摆放不合理、效果不明显的（包括出现病花、残花、落叶等各种不美观的现象），要根据采购人的意见及时改正，并负责撤花清场及由此产生的费用。室内盆栽植物每周至少养护一次，驻场工作人员每周至少全面巡查一次。
4. 中标人应做好节约用电、用水工作，采购人只提供养护保洁的水电费用。
5. 投标人需分别提供各类植物及时花的租赁费用。
6. 临时会议或特殊情况（如上级领导检查等）应根据采购人需求进行增加摆设，盆花摆设的地点、规格、数量等要按采购人要求选定，中标人需负责布场及撤花清场，不再另外计费。
7. 中标人有义务配合采购人提供服务过程中管理资料，包括不限于员工排班表、考勤表、租摆/养护方案、工作计划、工作总结、持续质量改进记录等。

(8)建立医院绿化养护日常记录档案，记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人员签到考勤、日常养护内容、月度工作总结及计划、月度考核评价、培训记录、绿植租摆台账等。记录表内必须如实填报、字迹清晰、无缺漏现象。档案每月底交由采购人检查审核并存档。

**4.7★响应时间**

接收到采购人日常租摆、增加或调整绿化摆设工作通知后，须在24小时内完成，紧急情况下（台风、暴雨等天气影响，重大节日接待任务，重大节假日或活动等特殊情况）须在4小时内解决。

**4.8采购人现有租摆植物的处理**

1. 投标人自行现场勘查采购人现有花卉情况。
2. 投标人须对采购人现有植物花卉进行逐步替换处理。若回收现有租摆植物，价格由中标人与原服务单位协商；若不回收，需在一个月内，根据采购人安排逐步、同步替换现有租摆植物。

**4.9其它配套服务：**

▲每个院区提供不少于3处室内花盆组合造景，每处不少于3平方米，组合造景含当季时花以及开花绿植，绿植选材应多样化，随季节改变，并保证造景在合同服务期内一直处于观赏状态，位置由采购人指定。本配套服务植物纳入租摆总数计算，设施不予另外结算。

▲每个院区春节期间，至少每个护理单元（越秀院区约100个，黄埔院区约50个）提供1盆应节植物营造节日喜庆气氛，供留院患者及在岗职工观赏，如6支兰花、小盆年橘、插花等。

**第二部分：户外养护**

**4.10整体概况**

1. 越秀院区绿化面积约6045平方米，黄埔院区绿化面积约9000平方米。
2. 养护范围：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越秀院区（1号楼、地下放疗中心、2号楼、伍汉持墓区、执信路东门广场等和青菜岗预防医学部）、黄埔院区户外区域（正门入口、北面后山花园、下沉广场等）绿化养护，所有乔木、灌木、草坪等户外绿化植物的养护管理。
3. 户外绿化植物非中标人种植的，保养期内由原服务单位负责养护；中标人可协调采购人监督，保养期后，交由中标人负责养护。

**4.11合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

**4.12绿化养护服务内容、要求**

**1、服务内容：**

（1）院区内绿化园林的日常维护工作，不包括购买种苗、时花和室内阴生植物的供应摆设。

（2）保持绿化面积及户外绿化的整齐完好、外形美观。

（3）绿化补种，日常修剪。

（4）浇水施肥，除杂草以及病虫害防治。

（5）对缺损绿化进行补种设计，补种的树木，应选用原来树种或相邻树种，规格也应近似，若改变树种或规格则应与原来的景观相协调，补种密度达95%以上，成活率100%，补种费用按品种单价、实际种植面积结算。

（6）对凌乱杂树进行处置设计，施工修剪成型、造成凸显、除凌显章，使原面貌有较大改观。若修剪高度达8米以上或动用大型园林设施，修剪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7）绿化改造要以草坪、灌木为主整体布局，保持景观协调。绿化改造前，中标人有义务配合采购人要求对医院户外绿化进行整体改造设计，设计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服务费用内，不另行计取。

（8）中标人对现有绿化进行改造。若是招标项目，中标人应配合采购人要求，设计改造图纸和效果图，并为采购人提供改造预算。

（9）实际补种改造面积根据图纸和效果图由采购人确定，补种完成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10）绿化苗木采购（种植类），主要用于单项造价在10万元及以下的户外绿化零星补种。实际采购数量视实际情况决定，采购品种及单价参照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厂商价格信息（第四部分：园林绿化）的当季厂商指导价，厂商指导价包括苗木、运输、人工、税费等全部费用。每3个月结算一次。预算为100万/3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绿化苗木采购（种植类）在合同期内结算金额达到其预算100万元时，该部分服务内容终止。

（11）补种改造部分维护保养期为半年。养护期内发现补充苗木植物死亡，中标人应按原品种规格免费更换。养护期从补种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养护要求：**

1. 按照草坪（含地被植物）养护标准，进行修剪和清除杂草工作。
2. 每日巡视绿地，清捡杂物（砖石、烟蒂、纸屑等），维护绿地卫生整洁无杂物。
3. 按照乔、灌木养护标准，做好乔、灌木的养护工作。按要求修剪和清除枯枝死树。
4. 按养护标准，及时对管核范围的树木、花草进行松土、浇水、施肥、修剪、除草及防治病虫害。
5. 保持绿地、绿化带整齐、美观，适时补种和处理枯枝死树等垃圾。
6. 加强巡视管理，对绿化树、花草植被人为损坏的，经采购人确认后，由中标人负责恢复，经费（苗木费）由采购人承担，对已遭损坏的绿化区域，必须设立保护措施。
7. 配备工具及肥料，绿化养护所需的肥料、农药、剪草机、电动绿篱剪、枝剪、镰剪、锄头、浇水软管。每月保证至少施肥一次，每年修剪不少于四次。
8. ▲果树护理：对院区内果树进行特别护理。重点施肥，育果，催熟服务，保证果树按季节结果并负责采收。

**4.13、绿化养护标准**

按照广州市地方标准《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技术规范》（DB4401/T6-2018）一级养护标准执行（详见附件-5：《户外绿化养护管理质量标准》）

**4.14、病虫害防治**

1. 工具配置：普通喷雾器、自动喷雾器、量筒、器皿、车辆等。
2. 以预防为主，定期做好喷药防治工作，一般在病虫害发生季节，4－10月份每月对易感植物喷药1－2次，病害以百菌清、灭病威、托布津等为主：虫害要用中等毒性以下杀虫剂。
3. 经常观察绿地植物、病虫害情况，一旦发现立即跟踪防治，避免出现病虫害现象。喷药时需先诊断病虫害种类和危害程度，然后对症下药，进行跟踪观察。
4. 对于灌木、草地一般用普通喷雾器，对于乔木和垂直绿化用自动喷雾器。
5. 用户单位根据病虫害的防治效果对喷药防治工作进行调整，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喷药如果效果不明显，应立即更换不同的药或加大浓度， 直至得到全面控制。
6. 检查项目
7. 危害程度：最严重受害程度不超过8%。
8. 未出现因病虫害造成景观影响。
9. 树木虫屎不明显。
10. 注意事项
11. 喷药时须带口罩，做好安全防护。
12. 用不完的农药应由专人妥善保管。
13. 农药浓度按说明书严格配制。

**4.15、清除枯枝死树**

1. 高大行道树的枯枝清除工作应及时进行；
2. 灌木绿篱的枯枝清除工作应及时进行；
3. 死树一经发现随时清除，需补种新树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人补种。树木非中标人补种的，保活期内由补种单位负责养护；中标人可协调采购人监督，保活期满后，交由中标人负责保养护理。

**4.16、抗风扶正**

1. 根据中心内抗台风工作安排，充分做好抗台风准备工作，对易倒伏的树木加固支撑保护措施；对已倾倒的树木，必须予以扶正；
2. 行道树或其他树干因不正常原因倾斜，必须予以扶正，要做好支撑措施防止倾斜加重。

**4.17、绿化整改**

1. 在绿化养护期间，如果仅需人手使用花匠工具就可以迁移的树木和花草，属于养护管理的工作范围。
2. 如果需要动用大型车辆和机械设备进行整改的绿化整改，则按市场价格另外进行结算，不属于本次采购范围和报价范围。

**4.18、养护日志**

1. 建立医院绿化养护日常记录档案，记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人员签到考勤、日常养护内容、月度工作总结及计划、月度考核评价、培训记录、绿植租摆台账等。记录表内必须如实填报、字迹清晰、无缺漏现象。
2. 档案每月底交由采购人检查审核并存档。

**4.19、其他要求**

投标人须根据本项目需求提供养护方案、全年养护计划、应急预案及抢险救灾措施等。（投标人自拟）

**五、每月维保费用支付与月度考核挂钩**

服务费每3个月结算一次，服务期内采购人定期对中标人进行月度考核，评价得分将为服务费用支付提供参考。（详见附件-6：《绿化租摆及户外绿化养护服务考核表》）

**六、验收标准：**

中标人提供的服务必须满足本项目需求。日常绿化租摆：按照采购人拟定清单数量进行摆放，由采购人主管部门每月自行安排随机抽查租摆数量。重要活动绿化租摆、节假日绿化租摆和苗木采购：按照采购人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应规格品种及数量的绿化植物，经过采购人主管部门验收合格通过，按实结算。户外绿化养护：按照广州市地方标准《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技术规范》（DB4401/T6-2018）执行。

**七、付款及结算方式**

1. **合同款支付：**

1、每年的日常绿化租摆费用每三个月支付一次；每期末中标人提供实际租摆的数量经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完成对中标人服务考核通过后，中标人开具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计划数量摆放，若超出拟定租摆数量或投标人自行摆放的，不予以结算。

2、节日绿化租摆服务管理、重要活动、会议等提供绿化租摆服务管理、绿化苗木采购（摆放类）服务等如有发生均须经采购人验收合格，费用按合同单价按实结算，结算金额经双方确认后，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合格有效、金额准确的发票，款项与日常绿化租摆费用一起支付。

3、每年的绿化养护管理费用每三个月支付一次；每期末中标人按照实际绿化养护的面积经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完成对中标人服务考核通过后，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

4、绿化苗木采购（种植类）费用按实结算，每三个月结算一次，款项在当期与日常绿化服务管理费一起支付。每期末中标人按照实际绿化苗木采购数量提交结算书给采购人审核后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发票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

5、如发生中标人考核扣分罚款的情况，采购人从支付当期服务费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减。

6、违约责任：采购人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除应当支付合同款项外，还应当每日按逾期支付费用的1‰向中标人偿付违约金，但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支付的除外。

1.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方式。

**八、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前中标人以银行转账方式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伍万元整（¥50，000.00）。在中标人履约完毕，采购人在30天内无息退还中标人；采购人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每日按合同总价的1‰向中标人偿付违约金，但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在合同执行中发生中标人违约时违约金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抵扣，若履约保证金不足抵扣时，中标人应在一个月内支付不足的违约金，并补足履约保证金；因中标人原因导致采购人终止合同时，采购人不退回履约保证金给中标人。

**九、**▲**其他要求**

（一）拟投入人员要求

必须配备足够的驻场养护人员。每个院区每天专职驻场人员不少于3人（黄埔院区及越秀院区均需要安排3人以上，均全勤驻场），根据采购人工作需要，周末及节假日也需配置人员开展养护工作（自行调整人员安排，不予加班结算），中标人进场前须向采购人提供人员排班计划及工作方案，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如有变更须及时报采购人审批。每天到采购人管理部门考勤签到，按时上岗，配合采购人工作安排。工作时间内不得同时为采购人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绿化管理服务。驻场养护人员定期室内租摆数量，做好租摆台账记录，经科室使用人员签字确认，交由采购人存档。投标人如有人员调整，必须向采购人报备，经采购人同意后更换资质条件相同或由于要求的人员。

投标人公司技术主管每周至少1次分别到两个院区现场检查服务范围内的绿化情况，并积极征询采购人管理部门意见、加强沟通，不断提高服务品质。每次现场巡查做好记录。采购人重大活动、重要会议、评审评价等专项工作，投标人有义务安排主管到场配合、技术支持、公司资源调配，确保工作范围内质量达到采购人要求。

|  |  |  |  |
| --- | --- | --- | --- |
| 岗位设置 | 人数（人） | 驻场情况 | 备注 |
| 技术主管 | 1 | 非驻场 | 两院区兼任，应具有花卉园艺师证书及具备3年以上园林绿化养护相关经验 |
| 养护人员 | 不少于6 | 驻场 | 两院区各3人，要求驻场养护人员年龄在60岁以下，每个院区设1人担任班长，班长需有相关工作经验者。 |

（二）投标人具有丰富的同类业绩经验，应具有绿化养护面积在6000平方米或租摆数量在1000盆以上的绿化养护服务项目业绩。

（三）为保证本项目绿化植物的供应，投标人应具有不小于50亩的种植基地。

（四）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运输保障能力，至少配备一辆运输车辆。

（五）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信誉及管理体系认证。

（六）投标人承诺需配备但不限于以下园林器械工具及物料：打药机2台，剪草机2台，大小修剪花草剪刀2把，斗车2台，人字梯2把，大小锄头、铲子各2把，锯子、镰刀。

**附件-1：《日常绿化租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位置 | 品种 | 类型 | 高度 | 预估数量（盆） |
| 越秀院区 | 凤梨/海棠/兰花/绣球花/朱顶红/红玫瑰等（配陶瓷盆） | 季节时花 | 30-40cm | 316 |
| 富贵树/大叶伞/发财树等（配大口径陶瓷盆） | 特大植物 | 2.0m及以上 | 46 |
| 散尾葵/龟背竹/绿萝柱/巴西铁/大发财树/棕竹等（配陶瓷盆） | 大型植物 | 1.5-2.0m | 358 |
| 红掌/变叶木/也门铁/一品红/凤梨/金钱树/四季山茶等（配陶瓷盆） | 中型植物 | 50-80cm | 752 |
| 鸭脚木/吊兰/万年春/仙人球/虎尾兰/芦荟/小发财树/小绿萝/文竹等（配陶瓷盆） | 小型植物 | 30-40cm | 708 |
| 合计（月） | 2180 |

|  |  |  |  |  |
| --- | --- | --- | --- | --- |
| 位置 | 品种 | 类型 | 高度 | 预估数量（盆） |
| 黄埔院区 | 凤梨/海棠/兰花/绣球花/朱顶红/红玫瑰等（配陶瓷盆） | 季节时花 | 30-40cm | 160 |
| 富贵树/大叶伞/发财树等（配大口径陶瓷盆） | 特大植物 | 2.0m及以上 | 6 |
| 散尾葵/龟背竹/绿萝柱/巴西铁/大发财树/棕竹等（配陶瓷盆） | 大型植物 | 1.5-2.0m | 566 |
| 红掌/变叶木/也门铁/一品红/凤梨/金钱树/四季山茶等（配陶瓷盆） | 中型植物 | 50-80cm | 50 |
| 鸭脚木/吊兰/万年春/仙人球/虎尾兰/芦荟/小发财树/小绿萝/文竹等（配陶瓷盆） | 小型植物 | 30-40cm | 267 |
| 合计（月） | 1049 |

#### 附件-2：《重要活动绿化租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会议类型 | 预估次数（每年） | 位置 | 植物品种（参照附件2） |
| 接待会议 | 5 | 越秀院区、黄埔院区国际会议室、远程会议室 | 大型植物：发财树、天堂鸟等 |
| 中型植物：凤梨、红掌等 |
| 小型植物：吊兰、如意等 |
| 时花：绣球花、海棠、凤仙等 |
| 桌花花艺（由采购人指定） |

**附件-3：《节假日院区绿化租摆明细表》**

|  |
| --- |
| **黄埔院区节假日绿化租摆** |
| 摆放位置 | 植物名称 | 规格 | 租摆数量（盆） |
| 正门主出入口处 | 年桔 | 高2.5m-2.8m，冠幅：1.2m | 2 |
| 大丽花 | 高0.8m | 30 |
| 一品红 | 高0.6m | 40 |
| 紫牡丹 | 高0.5m | 40 |
| 矮牵牛 | 高0.5m | 40 |
| 红菊花 | 高0.5m | 40 |
| 黄菊花 | 高0.5m | 40 |
| 小计（次） | 232 |
| 一楼大厅 | 年桔 | 高2.5m-2.8m，冠幅：1.2m | 2 |
| 大丽花 | 高0.8m | 30 |
| 一品红 | 高0.5m | 40 |
| 紫牡丹 | 高0.5m | 40 |
| 一串红 | 高0.5m | 40 |
| 小计（次） | 152 |
| 2号门门口 | 年桔 | 高2.5m-2.8m，冠幅：1.2m | 1 |
| 紫牡丹 | 高0.5m | 15 |
| 一品红 | 高0.3-0.4m | 20 |
| 万寿菊 | 高0.3-0.4m | 20 |
| 小计（次） | 56 |
| 合计 | 440 |

|  |
| --- |
| **越秀院区节假日绿化租摆** |
| 摆放位置 | 植物名称 | 规格 | 租摆数量（盆） |
| 东风路正门景石入口处 | 桔 | 高3m，冠幅1.5m | 1 |
| 大丽花 | 高0.8m | 20 |
| 一品红 | 高0.6m | 30 |
| 紫牡丹 | 高0.5m | 18 |
| 矮牵牛 | 高0.3-0.4m | 18 |
| 红菊花 | 高0.5m | 25 |
| 黄菊花 | 高0.5m | 25 |
| 小计（次） | 137 |
| 西大楼大门口 | 桔 | 高2.5m-2.8m，冠幅：1.2m | 1 |
| 一品红 | 高0.5m | 15 |
| 大丽花 | 高0.8m | 20 |
| 紫牡丹 | 高0.5m | 25 |
| 一串红 | 高0.5m | 30 |
| 小计（次） | 91 |
| 西大楼西边门口 | 桔 | 高2.5m-2.8m，冠幅：1.2m | 1 |
| 一串红 | 高0.5m | 15 |
| 紫牡丹 | 高0.5m | 20 |
| 一品红 | 高0.6m | 25 |
| 大丽花 | 高0.8m | 30 |
| 小计（次） | 91 |
| 东大楼大门口两边 | 桔 | 高2.5m-2.8m，冠幅：1.2m | 2 |
| 紫牡丹 | 高0.3-0.4m | 25 |
| 一串红 | 高0.5m | 30 |
| 万寿菊 | 高0.3-0.4m | 40 |
| 小计（次） | 97 |
| 青菜岗院区7号、5号楼 | 桔 | 高3m，冠幅1.5m | 3 |
| 紫牡丹 | 高0.5m | 24 |
| 一串红 | 高0.5m | 32 |
| 红菊花 | 高0.5m | 5 |
| 黄菊花 | 高0.5m | 8 |
| 小计（次） | 72 |
| 合计 | 488 |

#### 附件-4：《绿化苗木采购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全院区 | 类型（参考附件2） | 植物品种（配塑料盆） | 规格 | 预估数量（每年） |
| 摆放类 | 特大型植物 | 2.0m以上 | 10盆 |
| 大型植物 | 1.5-2.0m | 100盆 |
| 中型植物 | 50-80cm | 200盆 |
| 小型植物 | 30-40cm | 350盆 |
| 季节时花 | 30-40cm | 350盆 |
| 小计 |  |

#### 附件-5：《户外绿化养护管理质量标准》

按照广州市地方标准《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技术规范》（DB4401/T6-2018）一级养护标准执行

园林绿地养护质量标准：一级养护

1、总体要求：绿化养护技术措施完善，日常管理到位，建有工种齐全和固定的养护队伍;植物长势良好，叶色正常，病虫害危害株率不超过同种类植株的3%、草坪杂草率小于5%；及时补植，没有死株、缺株及黄士露天现象；园林建筑及绿地设施维护得当，保洁措施到位，绿地整体景观良好。

2、各类园林植物养护要求

（1）草坪生长旺盛，草根不裸露。草坪修剪及时，修剪高度保持在6-8cm，整齐，四季常绿，覆盖率达98%以上，杂草率低于5%，无坑洼积水，无垃圾及堆料堆物。

（2）乔木树冠完整、美观，生长旺盛，开花正常；主侧枝分布均匀，分枝点高度与树种特性相适应，分枝不影响游览和观景。行人道或非机动车道的行道树体量、高度保持一致，下缘线和分枝点高度以2.5-3m为宜，倾斜率小于3%，无死株、缺株;机动车道行道树枝下高以3-4.5m 为宜。

（3）花灌大生长旺盛，株型完整，开花适时，花繁叶茂，花后修剪及时。地被植物生长旺盛，覆盖率达到100%，无恶性杂草，无死株、缺株。

（4）花坛、花带及绿篱轮廓清晰、层次分明，整齐美观，无残缺，无杂草，修前及时、得当。花坛图案清晰，色彩鲜艳，花朵繁茂，花期一致。

（5）造型植物修剪及时，形态齐整、流畅。规则式种植的造型植物，形状或体量保持一致;自然式种植的，形状和体量符合设计和景观的要求。

（6）藤本植物生长旺盛，开花适时，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牵引得当，覆盖率不低于90%。

（7）草本花卉生长旺盛，植株健壮，株型匀称、完整美观，开花适时，花繁、色正，开花时覆盖率达到95%以上，无枯枝残花，无缺株、倒伏，无杂草；花后修剪规范。

（8）水生植物生长旺盛，开花适时，生长地域符合景观要求。

（9）改植于发出整改通知书3天内完成。补植的植物种类应保持与原植物品种相同、规格接近，以保证优良的景观效果。草坪补植或改植后一个月内覆盖率达到98%以上，其它植物补植或改植的成活率达到100%。对已呈老化或与周围环境不协调的灌大和花卉应及时进行改植。

（10）病虫害防控及时、有效。有害植物的危害得到及时治理，受害植株不超过同种类植株的3%，无鼠害，无明显影响植物景观效果病虫草害。

（11）修剪考虑植物的生长特点，确定修前时间，以疏枝为主，慎用短截，减少伤口，切口要平。常年开花植物侧重培养花枝，四季有花;乔木整形效果要与环境协调，以增强园林美化效果，行道树修剪要保持树冠完整美观，主侧枝分布匀称和数量适宜，内膛不空通气透光。

（12）灌溉、施肥要根据植物的生长、开花特性及不同季节的气候状况，合理灌溉和施肥。并在每年的春、秋季重点施肥 2-3 次。施肥量根据树木的种类和生长情况而定，种植五年以内的乔木适当增加施肥量和次数。

3、其他养护要求

（1）绿地保持整洁、无垃圾杂物，包括绿化生产垃圾(如树枝、树叶、草屑等)、石砾砖块、无干枯枝叶、粪便，无鼠洞和蚊蝇滋生地，绿地内水面漂浮物应随捞随清，保洁及时，树于上无钉拴刻画等现象。垃圾日产日清，不焚烧垃圾。

（2）园林建筑、栏杆、园路、卓椅、路灯、园灯、非盖、牌示和广播等园林设施完好无损，应经常清洗和保洁，做到维护及时，园容园貌优良。

（3）古树名大养护应有合理的技术方案，管养科学，抚育精心。生长优良，枝繁叶茂、无病虫害及枯枝；统一设立古树名大标志，标明树名、学名、科属、树龄、地点、权属和管理养护责任单位，建立生长情况档案，记录养护和管理措施及生长情况。古树名木应建立围栏或花基进行保护。

（4）绿地内文物的保护和管理应遵循《中国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规定。

#### 附件-6：《绿化租摆及户外绿化养护服务考核表》

|  |
| --- |
| 绿化租摆及户外绿化养护服务考核表 |
| 被考核公司： | 考核时段：20 年 月 |
| （一）第二部分：户外绿化养护（考核分数权重50%） |
| **类别** | **项目** | **序号** | **考核内容** | **分值** | **得分** |
| 修剪（25） | 乔木 | 1 | 无枯枝，树木不阻挡车辆和行人通过。 | 2 | 　 |
| 2 | 根据品种、习性修剪，主侧枝分布均匀。 | 2 | 　 |
| 3 | 乔木植物生长良好，无投诉意见。 | 5 | 　 |
| 灌木、绿篱 | 4 | 绿篱、球类修剪：根据树种进行修剪定型、直线需直，曲线需平滑光洁。修剪必须及时到位，不得出现超过定型高度20cm情况。 | 5 | 　 |
| 5 | 重点公共场所着重保证养护效果。 | 2 | 　 |
| 6 | 绿篱、球类造型整洁，无投诉意见。 | 5 | 　 |
| 草坪 | 7 | 路牙、井口、水沟、散水坡边草坪整齐。 | 2 | 　 |
| 8 | 草坪修剪后垃圾应及时运走，清扫。 | 2 | 　 |
| 施肥（14） | 乔木、灌木 | 9 | 采用穴施或沟施，及时对植物浇水、施肥，保证植物正常生长。 | 3 | 　 |
| 10 | 覆土平整，根据肥料的品种不同，采用不同的施肥方式。 | 2 | 　 |
| 11 | 乔木植物生长良好，无投诉意见。 | 5 | 　 |
| 草地、花卉 | 12 | 草地采用喷施，花卉在保证基肥的基础上，追施化肥，少量多次，不伤花草 | 4 | 　 |
| 日常养护（35） | 病虫害防治 | 13 | 及时防治和控制病虫害，基本无病虫害造成的较大伤害，做到无明显枯枝、死杈，有虫害枝条2%以下。 | 3 | 　 |
| 14 | 用药符合规定，选用高效、低毒、无污染、对天敌较安全的药剂，配比正确，操作安全，不发生药害事故。 | 2 | 　 |
| 抗旱 | 15 | 花叶不染泥土，土不压苗心，水不冲倒苗。 | 3 | 　 |
| 16 | 冬季早晚不浇水，夏季中午不浇水，浇水时不遗漏任何一棵植物。 | 2 | 　 |
| 17 | 浇水透水土深度为：树木3厘米，草地2厘米，无旱死、旱枯的现象。 | 2 | 　 |
| 中耕、除杂草 | 18 | 无明显杂草。 | 2 | 　 |
| 19 | 草坪纯度大于90% | 3 | 　 |
| 20 | 树木底下图面层不板结，透气良好。 | 2 | 　 |
| 21 | 无明显黄土裸露。 | 2 | 　 |
| 防风、排涝、巡视看管 | 22 | 暴风雨过后12小时，草地无大面积积水。 | 3 | 　 |
| 23 | 暴风雨过后12小时，树木无倒斜。 | 3 | 　 |
| 24 | 断枝落叶在一天内处理。 | 3 | 　 |
| 25 | 无投诉意见。 | 5 | 　 |
| 仪容仪表（6分） | 26 | 严格按要求着装（公司工作服装，工作证），衣服干净，整洁，不起皱，不破烂，无异味。 | 2 | 　 |
| 27 | 待客有礼，举止文明，谈吐得体，无与客户争吵现象。 | 2 | 　 |
| 28 | 严格遵守招标人办公场所各项规章制度，讲究公德，注意维护公共场所卫生。 | 2 | 　 |
| 责任职责（20分） | 29 | 每月末向采购人提供当月工作总结及下月工作计划。 | 2 | 　 |
| 30 | 中标人主管需加强对员工管理，定期到服务场巡查。 | 3 | 　 |
| 31 | 中标人驻场人员缺岗（提前向主管部门请假除外，每缺岗一次扣5分，扣分可累加） | 5 | 　 |
| 32 | 无发生因中标人责任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伤亡事故。 | 5 | 　 |
| 33 | 无发生因中标人责任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伤亡事故。 | 5 | 　 |
| **分数合计：** | 100 | 　 |
| **分项（一）考核得分：分数合计\*50%** |   |
| （二）第一部分：绿化租摆（考核分数权重50%） |
| **项目** |  | **序号** | **考核内容** | **分值** | **得分** |
| 植物观赏性（20分） | 1 | 摆放符合美学原则，色彩和谐，与摆放环境相互协调。 | 2 | 　 |
| 2 | 室内外植物处于观赏期，生长态势良好，整形修剪表现平整，棱角线条统一。 | 3 | 　 |
| 3 | 叶色浓绿或花色表现正常，叶片枝条无病虫害，无枯萎，黄叶。 | 3 | 　 |
| 4 | 底碟，套盆，套缸等配套盆具保持整洁，干净，无积水，积泥，其他杂物等现象。 | 2 | 　 |
| 5 | 花坛，盆花生长良好，株型饱满，整齐。 | 3 | 　 |
| 6 | 摆放植物以中、高档植物为主，无过多重复现象。 | 2 | 　 |
| 7 | 植物观赏性良好，无投诉意见。 | 5 | 　 |
| 植物更换（15分） | 8 | 重点公共场所当天撤换生长不良植物。 | 3 | 　 |
| 9 | 重点公共场所有专人进行植物养护。 | 2 | 　 |
| 10 | 植物更换的时间不超过24小时。 | 3 | 　 |
| 11 | 每季度至少更换一次重点区域租摆品种。 | 2 | 　 |
| 12 | 无投诉意见。 | 5 | 　 |
| 鲜花盆景（12分） | 13 | 植物摆设与器皿互为搭配。 | 3 | 　 |
| 14 | 鲜花选材多样化，随季节改变。 | 2 | 　 |
| 15 | 鲜花盆景花期，摆放时间不少于3-5天。 | 2 | 　 |
| 16 | 无投诉意见。 | 5 | 　 |
| 会议，来访活动，节假日植物布置（12分） | 17 | 摆放的花材质量佳，花色鲜艳，设计造型与会场要求互为和谐，突出主题，符合会议植物和花卉要求 | 5 | 　 |
| 18 | 会议或来访等活动结束后及时清理摆设场地花卉，植物。 | 2 | 　 |
| 19 | 无投诉意见。 | 5 | 　 |
| 仪容仪表（6分） | 20 | 严格按要求着装（花卉中心工作服装，工作证），衣服干净，整洁，不起皱，不破烂，无异味。 | 2 | 　 |
| 21 | 待客有礼，举止文明，谈吐得体，无与客户争吵现象。 | 2 | 　 |
| 22 | 严格遵守招标人办公场所各项规章制度，讲究公德，注意维护公共场所卫生。 | 2 | 　 |
| 服务质量（13分） | 23 | 养护人员及时对植物进行维护，服务准时，工作负责。 | 2 | 　 |
| 24 | 底碟，套盆，套缸等配套盆具保持整洁，干净，无积水，积泥，其他杂物等现象。 | 2 | 　 |
| 25 | 盆具表面无花面，无破损等现象。 | 2 | 　 |
| 26 | 植物观赏面面向观众摆设，并且要求摆正，摆稳，摆平。 | 2 | 　 |
| 27 | 养护人员工作满意度。 | 5 | 　 |
| 责任职责（22分） | 28 | 每月末向采购人提供当月工作总结及下月工作计划。 | 2 | 　 |
| 29 | 每月末向采购人如实提供当月植物租摆、更换数据。 | 2 | 　 |
| 30 | 中标人主管需加强对员工管理，定期到服务场巡查。 | 3 | 　 |
| 31 | 中标人无透露将采购人的信息给第三方或为中标人使用。 | 5 | 　 |
| 32 | 无发生因中标人责任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伤亡事故。 | 5 | 　 |
| 33 | 无发生因中标人责任造成采购人经济损失，伤亡事故。 | 5 | 　 |
| **分数合计：** | 100 | 　 |
| **分项（二）考核得分：分数合计\*50%** |
| **总考核得分：分项（一）考核得分+分项（二）考核得分** |
| 考核人： | 考核部门： |
| 考核日期： 年 月 日 |
| 考核说明： |
| 1、本项目分为户外绿化养护和绿化租摆两部分进行考核，各分项的考核权重各占50%，考核总得分为两项合计加总； |
| 2、扣分标准：以上每项每投诉1次扣1分，其中分项（一）、分项（二）中32、33项只要发生一律当项全扣分，且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
| 3、考核总分90分以上，当月绿化租摆及户外绿化养护服务费用全额支付；90分以下，每低于1分，扣罚1000元，每低于2分，扣罚2000元，如此类推，例如89分即扣1000元，88分扣2000元。连续3个月或累计4个月考评分数小于80分，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